

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111年度會員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會員姓名		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		
E-mail			
會員子女姓名		目前就讀學校 班級、科系	
110學年在學成績	操行()分、學業()分、體育()分		
檢附證明文件	學業成績單或其影本〈110學年度上、下學期〉		
申請會員簽章：			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(111年 10 月 31 日截止申請)			
審核意見： 通過 不通過			
審核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說明：			
<p>一、凡入會滿六個月以上之會員子女於上一學年度〈含上、下學期〉操行八十分以上、學業總平均八十分以上者，均可申請。小學生學業成績各科須為優等或甲等，且甲等不得超過三科。如該校未以優等為最高等級，則須為甲、乙等，且乙等不得超過三科〈含三科〉。</p> <p>二、會員請填具申請書，檢附成績證明書一份，於公告期限內向理事會申請。<u>限本會會員子女得獎，停權中會員不得申請。</u></p> <p>三、<u>本獎學金分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專科以上等四組，由理事會完成成績審核後，發布得獎通知，於通知內說明領獎辦法。</u></p> <p>四、得獎者每名各獲頒獎狀壹張及獎學金；各組獎學金依序每名各為伍佰元、壹仟元、壹仟元、貳仟元。</p> <p>五、<u>得獎者之家長(即會員)必須親自領取，未到場者視同自動放棄該獎，領取地點及方式會於得獎通知內說明。</u></p> <p>六、申請之會員請填具申請書，檢附成績證明書，於<u>111年 10月 31日前(郵戳為憑)</u>寄送本會會址(高雄市苓雅區泰順街66號8樓之9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			